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4 年 10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3

四、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3

五、公告期限 4

六、其他补充事宜 4

七、发布媒介 4

八、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1.总则 10

2.竞争性谈判文件 11

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1

4.响应文件 13

5.评审 13

6.成交 13

7.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4

8.纪律和监督 14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5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16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合同 17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2

竞争性谈判一览表 34

一、竞争性谈判函 3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8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9

四、资格审查部分 40

五、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虚假材料的承诺 47

六、申请人2022年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48

七、服务方案 49

八、其它材料 50

第五章 评审办法 55

1.评审办法制定 56

2.谈判小组 56

3.评审原则 56

4.评审程序 56

5.评审内容 56

6.统分原则 57

7.推荐成交候选人 57

8.评审报告 57

第六章 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61

#

#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争性谈判公告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  |
| --- |
|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能投集团招采发布平台》（http://zcfb.cnyeig.cn/ntzhny/）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4年10月17日14时00分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2、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3、预算金额：17万元。

4、最高限价：17万元。中标价作为合同结算价（包干价），如采购人有临时新增额外部分装修改造需求，该部分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5、计划工期：7天。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质量目标：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一次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申请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不得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的。（申请人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1.2.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或2023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不满1年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参加企业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5.1 申请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及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申请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查询时间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今（**申请人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1.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企业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

3.2 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15日，每天上午0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文件获取地点：《云南能投集团招采发布平台》（http://zcfb.cnyeig.cn/ntzhny/）；

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供应商文件获取登记表**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所需资料扫描成壹份PDF格式文件并加盖公章在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前发送至电子邮箱**1938748812@qq.com**。联系方式：冯文璟，电话13700687195。在本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未按上述要求发送电子邮件至指定邮箱者，不得递交响应文件或参加报价。

## 四、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下午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东路润城第二大道1栋24层）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发布媒介**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云南能投集团招采发布平台》（http://zcfb.cnyeig.cn/ntzhny/）上发布，其它网站转发无效，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内容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东路润城第二大道1栋24层

联系人：冯文璟

电 话：13700687195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谈判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采购人 | 名 称：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冯文璟电 话：13700687195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 |
| 3 | 项目名称 |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
| 4 | 建设地点 | 甲方指定地点。 |
| 5 | 采购需求 | 1.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玻璃、石膏板等隔音；2.会议室及职工之家装修改造；3.北二环充电站办公区装修改造。 |
| 6 | 最高限价 | 17.00万元（申请人竞标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废标处理。） |
| 7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8 | 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 | 1年。 |
| 9 | 项目建设期 | 7天。 |
| 10 | 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申请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2.1 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不得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的。**（申请人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1.2.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不满1年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1.4 参加企业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1.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5.1 申请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及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申请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查询时间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今**（申请人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1.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落实企业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申请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3.2 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 11 | 服务质量 |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一次验收合格。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 **不接受。** |
| 13 | 分包 | 不允许分包。 |
| 14 | 竞标预备会（答疑会） | 不召开。 |
| 15 |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 采购人发出的答疑书、补遗书或通知等。 |
| 16 | 申请人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 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 |
| 17 | 申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竞标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需对所有供应商进行统一回复。 |
| 18 | 采购人澄清问题的时间 | 谈判截止时间前3天，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发布 |
| 19 | 偏离 | 允许正偏离，申请人可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条件上，作出正偏离的承诺（如工期提前、质量标准提高、处罚额度增大等） |
| 20 | 谈判有效期 | 谈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自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起算。 |
| 21 | 谈判保证金 | 无。 |
| 22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签署 | 在谈判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地方应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按规定格式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注：在需要盖章的地方进行盖章，无需逐页盖章。 |
| 23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 谈判文件求用A4幅面出版，竖向左侧装订，谈判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编制目录并分别装订成册；谈判文件装订应牢固，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采购人对于谈判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谈判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当清楚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与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U盘壹份。** |
| 24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和密封要求 | 现场递交谈判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U盘壹份**（U盘里面附电子版谈判申请文件，电子版谈判申请文件可用正本盖章签字后的扫描件），正本、副本、电子U盘，统一放至一个密封袋中密封，并在密封处加盖公章。本次评审以所报密封资料为依据；未密封的报价资料视同无效报价。谈判文件封套上应当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在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开启字样。 |
| 25 | 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 详见采购公告 |
| 27 | 是否退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否 |
| 28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竞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 29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32 | 谈判小组的组建 | 谈判小组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构成。 |
| 33 |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 | √是，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量： 3家  |
| 34 | 履约保证金 | 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1 | 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申请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
| 2 | 本项目的谈判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各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 3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 |
| 4 | 申请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箱）一致正确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文件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申请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申请人自行承担。 |
| 5 |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竞标报价，使得其竞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竞标作否决其竞标处理。 |

## 1.总则

1.1 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云南省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1.1.2本项目采购人：见须知前附表。

1.1.3本项目名称：见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须知前附表。

1.2.2本项目采购预算：见须知前附表。

1.2.3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和、计划完成时间和质量要求

1.3.1本项目采购范围：见须知前附表。

1.3.2本项目计划完成时间：见须知前附表。

1.3.3本项目质量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本项目的申请人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1.4.2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见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竞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及竞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竞标预备会

1.9.1 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竞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竞标预备会，澄清申请人提出的问题。

1.9.2 申请人应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竞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申请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申请人。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2.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1）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2）谈判须知；

（3）合同主要条款；

（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5）评审办法；

（6）本项目采购内容及需求描述。

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发现要求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申请人必须在收到谈判文件后到“须知前附表”规定截止时间前以信函或传真等书面形式（加盖公章）要求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申请人负责。

2.2.2采购人将以按须知前附表表要求答复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申请人（答复中不包含问题的来源）要求澄清的问题，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

2.2.3采购人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于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2.4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但至少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5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 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竞争性谈判一览表；

（2）竞争性谈判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资格审查部分；

（6）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虚假材料的承诺；

（7）申请人2022年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8）服务方案；

（9）其它材料。

注：申请人应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内容可增，未提供格式的各申请人自拟。

3.2 报价说明

3.2.1竞标报价包括一切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所涉及全部费用，不可遗漏，否则一旦成交将认为申请人认同遗漏部分免费提供，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2.2本项目采购预算详见须知前附表，申请人的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价；不得哄抬报价或低于成本价报价，否则一经查实，其竞标将可能被拒绝或被宣布为废标。

3.2.3本次采购在谈判过程中，通过初步审查的各合格申请人均有再次报价的机会，报价均应书面确认，并加盖公章。

3.2.4报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3 竞标有效期

3.3.1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申请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竞标有效期的，采购人通知所有申请人延长竞标有效期。申请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申请人拒绝延长的，其竞标失效，但申请人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

3.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4.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编制具体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3.4.2所收到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无论成交与否概不退还。

## 4.响应文件

4.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4.1.1响应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进行提交。

4.2.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4.2.1 响应文件的提交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4.3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提交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4.4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5**谈判程序：谈判小组进行形式审查→谈判小组进行资格性审查→谈判小组按签到顺序分别与合格的谈判响应人进行谈判→谈判响应人提供二次报价→详细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4.6**最终报价文件应在规定的时间统一提交。若已提交的最终报价文件中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签署不完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可以进行澄清和补充，但不得改变最终报价文件中报价等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4.7**通过实质性要求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 5.评审

5.1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5.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3 评审办法

5.3.1**谈判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进行综合评审。**

5.3.2谈判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申请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 6.成交

6.1 成交通知

6.1.1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所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在《云南能投集团招采发布平台》（http://zcfb.cnyeig.cn/ntzhny/）上进行公告；公告期3天，发出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

6.1.2 采购人无义务向未成交人解释落标原因和退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6.2 成交人的确定

6.2.1除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须知前附表。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可以与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成交，依次类推。也可以重新组织谈判。

6.3 签订合同

6.3.1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3.2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谈判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7.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1）谈判截止时间止，申请人少于3个的；

（2）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申请人的。

8.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谈判申请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竞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竞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竞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 “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与投诉

申请人的质疑和投诉，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令执行。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无**

#

#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

改造项目合同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东路润城第二大道1栋24层、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二环北路190号

3.改造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附件1）。

4.合作方式：采用总承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方式包工包料。

5.工程造价：

双方确定工程改造总价为￥元（含增值税），大写：。本合同价格为一次性报价，除经甲方更改设计或变更及双方书面签章确认增加的项目外，结算价款不作任何调整。在改造期间，若发现电源线路需要增加，双方另行商议按照实际增加线路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结算确认。

**第二条 工程价款及支付**

1.本合同签订后，改造完成并经甲方验收确认后双方签订验收清单，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本工程总价的95%款项（即：元，大写：）；乙方收到预付款后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本工程保修期自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保修金为工程总价款的5%（即：

元，大写：）。质保满后，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付清给乙方。保修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无偿提供维修服务。如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三日内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保修义务，则甲方可以聘请第三方进行保修，第三方的保修费用，甲方有权从保修金中进行扣减，同时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非工程质量原因导致的破损及损坏需要乙方提供维修服务，乙方收取成本费用。其他未履行完毕的保修工程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附件2《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继续履行保修义务。

 **第三条 工程期限**

 经甲、乙双方商定：本工程合同工期为 7 天，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为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为 年 月 日。

**第四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开工前甲方负责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办理进场施工所需手续，联系物业进行场地移交，水电接驳口交接及其他相关手续完善，乙方配合工作。

 （2）甲方指派【姓名：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实行工程质量、进度监督与检查，代表甲方处理本合同工程日常的对接事宜。

 （3）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项，组织竣工验收的工作。

 （4）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提交乙方限时整改。

 2.乙方责任：

 （1）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施工，经甲方确认后，作为施工的依据。施工前拟定材料使用清单（含被选材料的品牌、产地、规格等）和单价交甲方审定，经甲方审定后，乙方方能组织施工，未经甲方审定而乙方用于施工，甲方有权不认可乙方所购材料。

 （2）乙方指派【姓名：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的履行，并按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以及应遵守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管理制度，如因乙方违章施工而引起的各种损失和罚款概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4）做好施工准备工作，组织好人员及材料设备的进场、采购、供应和管理。

 （5）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工程量清单及报价明细。并按照甲方要求参加竣工验收。

 （6）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不让其受到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除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7）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或各种设备管线。

 （8）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半成品进行保护，保证其安全性和完整性，成品、半成品等保护若有损坏，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相应损失。

 （9）工程竣工验收后，清理（包括生产、生活材料、垃圾和临设）完毕并退出现场。

 （10）乙方在工程管理及预算核对过程中应与甲方密切配合，如甲方认为乙方现场施工人员的管理水平及配合的态度达不到甲方的要求，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第五条 工期与工程质量**

 1．工期

（1）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承诺的工期履行全部施工义务、责任，合同双方确认的增减工期如期竣工；

 （2）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工程停工，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可以顺延工期。

 （3）因重大设计变更或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后，可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不得增加工期。

 2.工程质量

 （1）该工程质量严格以甲方施工要求、做法、设计为依据。

（2）若双方未另行约定该工程质量标准，该工程质量均按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3）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认证所需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4）乙方应认真按照约定质量标准和甲方要求进行施工，为甲方的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若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乙方应按约定标准返工整改，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导致的返工整改费用。

（5）该工程的施工质量由乙方全权负责。

 **第七条 工程竣工验收及保修约定**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三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达到甲方要求，双方办理书面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1.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1）材料验收。因材料验收导致工期延误，后果由乙方承担；若因甲方原因造成验收延误（合理原因除外），后果由甲方承担；

 （2）隐蔽工程验收（包括水、电等隐蔽工程的验收）；

 （3）竣工验收（包括室内环境质量验收）；

 （4）其他约定的项目验收。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及材料费用由乙方承担。

 3.本工程自联合验收整体合格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1年，保修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八条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http://law.wkinfo.com.cn/document/show?collection=legislation&showType=0&language=中文&aid=MTAwMDEyMDA1Mjk=" \t "_blank)及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文明施工、安全操作。

 2.由于乙方安排的施工人员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以及因违反安全措施而造成的罚款、人身伤亡事故或伤害他人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与法律责任。

 3．工程在施工期间，乙方人员发生工伤和急病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责任

 （1）甲方无故不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或履行自己的其它义务及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相应顺延工期，按协议条款约定支付工程款，并承担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停工的合理损失。

 （2）无故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2．乙方责任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在质量、进度、文明施工、配合等方面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整改，未整改或未达到甲方整改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在接到甲方合同终止通知3天内无条件退场，并立即返还甲方业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承担因误工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乙方应按照符合消防验收的标准进行装修设计施工，若消防验收不通过，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不合格部分进行整改，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4）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维修通知之日起【2】日内到达现场查看，并与甲方协商维修期限。否则，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该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款项中（包括保修金）扣减，不足部分由乙方补足。

（5）因乙方的工程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不符合工程质量要求的，乙方应对不符合质量的部分进行返工、更换或重做，直至质量通过甲方验收，且自行承担相应的费用。

 （6）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按质量完成施工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迟延超过【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7）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给其他单位，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的【10】%的违约金。

 3.其他约定责任

 （1）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违约方必须在收到通知之日起7天内做出答复，超过7天不予答复视为同意终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3）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若违约金未能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还应承担守约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以及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

 **第十条 通知及送达**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乙双方的文件往来等，应以书面形式（纸质文件或电子邮件）进行；任何一方给对方的邮箱一经接收方接收，以信息到达接受方系统为送达日，挂号邮件以本合同下述地址为收件地址及联系人为收件人付邮4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经送达。

2.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3.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发生不可抗力；

2.双方协商一致；

3.法律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如果出现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使得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则无法履行方应当无任何迟延地书面通知另一方关于其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部分合同义务受影响的程度，并出具权力机关的证明。受到影响的义务履行部分应当推迟到不可抗力事件后完成。

2.“不可抗力”：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政府政策、甲方规划调整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3.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4.不可抗力因素消除后，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就不可抗力所造成影响程度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者终止本合同。如果甲方决定终止合同，如甲方已经付款，乙方应将已交付部分的款项在5日内向甲方返还。

**第十三条** **保密义务**

1.乙方应保证对本合同的所有相关内容及其因履行本合同所获知的各种甲方的具有保密性质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除为履行其职责而确有必要知悉保密资料的乙方工作人员或其他第三方外，乙方不向其他任何人披露上述信息，且乙方应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与本合同约定同等严格的保密义务。

2.无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保密条款依然有效。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平等、协商解决，统一观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双方如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昆明市西山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附则**

1.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本合同附件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

2.工程质量保修书

3.施工安全协议书

4.廉洁协议

**（以下为签章页，无正文）**

**（本页为编号【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合同】签章页，无合同内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备注** |
| 1 | 格栅吊顶拆除及修复 | ㎡ | 109.52 |  |
| 2 | 龙骨密度板隔墙（9mm） | ㎡ | 73.3 |  |
| 3 | 隔音棉 | ㎡ | 73.3 |  |
| 4 | 密度板刷漆（优等品乳胶漆） | ㎡ | 146.6 |  |
| 5 | 透面隔音玻璃（12mm） | ㎡ | 135 |  |
| 6 | 新修石膏板隔墙 | ㎡ | 14.1 |  |
| 7 | 墙面抹灰及乳胶漆涂料（优等品乳胶漆） | ㎡ | 214.8 |  |
| 8 | 线路改造 | m | 359 |  |
| 9 | 明装插座 | 个 | 1 |  |
| 10 | 不锈钢线槽 | m | 18.2 |  |
| 11 | 新装木门（2090mm×990mm×110mm） | 套 | 2 |  |
| 12 | 新增地毯 | ㎡ | 37 |  |
| 13 | 石膏板隔墙拆除（含木板拆除） | ㎡ | 10.75 |  |
| 14 | 墙面修复 | m | 5 |  |
| 15 | 地面修补 | m | 4.5 |  |
| 16 | 石膏板墙封门洞（包含门拆除） | ㎡ | 4 |  |
| 17 | 办公桌拆除重新拼装 | 套 | 1 |  |
| 18 | 油漆工刷防盗门 | ㎡ | 24 |  |
| 19 | 新装窗帘 | ㎡ | 11 |  |
| 20 | 新装防盗窗 | ㎡ | 7.2 |  |
| 21 | 油漆工抹灰补墙洞 | ㎡ | 2 |  |
| 22 | 会议室地毯切割更换（含材料） | ㎡ | 5.38 |  |
| 23 | 防火门门锁 | 个 | 1 |  |
| 24 | 防火门门锁锁芯 | 个 | 1 |  |
| 25 | 石膏板隔窗拆除 | ㎡ | 11 |  |
| 26 | 零星抹灰及墙面修补 | ㎡ | 20 |  |
| 27 | 垃圾清运 | m³ | 10 |  |
| **总价** | **小写：****大写：** |

**备注：报价为含税包干价，除本表所列材料及明细外，还应包含其他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工程量不得增加或减少，按实际工程量进行报价**。****附件2：**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甲方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位于：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东路润城第二大道1栋24层、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二环北路190号）改造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乙方承包项目范围内的装饰基础工程、定制材料、成品安装产品、结算工程量清单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二、质量保修期

工程保修期自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5%保修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3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合同（位于：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东路润城第二大道1栋24层、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二环北路190号）（合同编号： ）的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盖章）：   承包人（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施工安全协议书**

为在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合同（合同编号：

 ）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充分体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与特签订此安全责任合同。

一、安全工作目标

本合同工程建设安全工作的总体目标是努力实现人身死亡事故“零目标”，并在工地范围内杜绝以下六种责任事故：

1、重大人身伤亡事故。

2、重大机械设备损坏事故。

3、重大火灾事故。

4、重大交通事故。

5、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6、大面积传染病和集体食物中毒事故。

为实现以上安全工作目标，发包人、承包人必须进一步健全安全保证体系，落实安全生产措施，确保工程建设安全。

二、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国家及关于工程承包合同中有关工程建设的安全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同时布置、同时检查，做好总结和评比考核工作。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安全健康与环境工作进行全面监督、管理。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健康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落实局党组关于安全施工的要求，负责组织审定承包人制订的有关实施细则，组织和推动工程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

（2）组织制订工程安全工作目标计划，并贯彻落实。

（3）推行建设工程安全管理责任制，与有关建设各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并负责考核。

（4）建立健全各级安全保证体系和监督体系，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制。

（5）负责对工程建设承包人相关安全施工资质的审查。

（6）检查、督促承包人严格执行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措施。

（7）制定工程安全目标、方针和保证措施，并监督落实，负责对参建单位的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进行考核。

5、监督、检查参建单位各级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置满足工作需要情况和各级安全责任制的落实情况。

6、监督、检查建设过程中对安全规定、安全措施的执行情况，现场危险源的辨识和控制情况，应急措施制定和预案的完善及落实情况。

7、发包人未履行职责并不因此而免除承包人依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安全责任。

三、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国家、行业和发包人有关安全管理的规定、要求和通知，认真履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劳动。各级领导、施工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施工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同时布置、同时检查，做好总结和评比考核工作。

3、承包人对施工现场的安全负总责。承包人应将劳务分包队伍的安全管理纳入到其安全保证体系和安全监督体系中，严禁以包代管。

4、承包人必须执行安全方针、目标、政策和有关规定。接受发包人和发包人的主管部门对安全文明施工的监督与检查。对各级检查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和落实。

5、承包人必须制定与安全有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保证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措施计划，编制安全工作程序，并按要求和发包人的规定建立、健全安全保证体系和安全监督体系。

6、承包人必须建立现场安全监督机构和安全网，配备专职安全监督人员，其人员、装备应符合有关规定，并报发包人备案。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7、承包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必须同时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环境保护措施、保通措施和施工用电方案（含现场临时用电方案），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并附具安全验算结果，经承包人技术负责人签字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监督人员进行现场旁站监督。

8、承包人按照有关规定对进入建设工程现场施工人员特别是农民工进行至少三天的入场教育，其中必须包括安全教育和培训，并考试合格才能上岗。承包人要负责本单位及分包单位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现场施工人员每周至少学习1小时，民工每周必须集中培训一次。每次安全教育和培训必须记录学习和培训内容，参加人员必须签到。

9、向发包人报送现场“总平面布置图”和总平面的管理措施；编制危险品的保管、存放和使用中的安全防护措施。

10、建立健全安全施工责任制，项目经理是安全施工的第一责任人。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

11、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12、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含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压路机等大型施工机械）、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必须100%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13、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14、办理民用爆破物品的使用手续，制定严格的运输、入库、保管、使用等管理规章办法，并接受有关检查。存放地点符合当地公安派出所的要求。

15、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16、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17、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识、安全、环保等宣传标语牌。

18、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四、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五、法律效力

 本协议书作为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合同（位于：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东路润城第二大道1栋24层、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二环北路190号）（合同编号： ）的附件，与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廉洁协议**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为规范甲乙双方签订和履行《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过程中廉洁自律、诚实守信，防止违法违纪行为发生，保障双方合法权益，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承诺**

1.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政规定。

1.2严格遵守云南能投集团廉洁自律有关规定。

1.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收受或变相收受乙方提供的礼品、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等任何形式的馈赠或无偿服务；不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任何财物；不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参加乙方安排的旅游或消费娱乐活动；不参加乙方宴请；不要求、不接受乙方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在住房、交通、婚丧嫁娶活动、工作安排或经商办企业等方面提供方便；不要求、不接受乙方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谋取利益。

1.4甲方工作人员应督促并保证其亲属不收受或变相收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等任何形式的馈赠或无偿服务；不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任何财物；不在乙方报销应由亲属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参加乙方安排的旅游或消费娱乐活动；不参加乙方宴请。

1.5合同签订及履行期间不私下约见乙方工作人员。

1.6除甲方依据合同依法披露外，不向乙方及任何其他第三方泄露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

1.7甲方工作人员不得默许或与乙方或其工作人员串通，为其谋取不正当利益。

**第二条乙方承诺**

2.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廉政规定。

2.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向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礼券）、有价证券等任何形式的馈赠或无偿服务；不报销应由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个人支付的费用；不为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安排旅游或消费娱乐活动；不宴请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不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在住房、交通、婚丧嫁娶活动、工作安排或经商办企业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方便；不为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谋取利益。

2.3合同签订及履行期间不私下约见甲方工作人员；不到甲方工作人员家中或其他非办公场所商谈业务。

2.4不通过中介公司或任何单位、个人向甲方工作人员打招呼，施加压力。

2.5除甲方依据合同约定依法披露外，不向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探听或要求其泄露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

2.6不以任何方式与甲方工作人员串通或者贿赂甲方工作人员，为乙方或其工作人员谋取不正当利益。

2.7除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外，乙方应当督促并保证与乙方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实施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任一行为。

2.8 [/]。

**第三条 监督及责任**

3.1甲乙双方自觉接受监督。

3.2如发现任何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双方均可向甲方举报。甲方将根据规定，视情节对相关人员予以相应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3.3甲方有权对合同签订及履行全过程进行监督，有权制止、纠正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3.4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视情节采取终止合同、否决乙方参加甲方其他项目的投标、参选和报价等1至3年等措施。

**第四条其他**

4.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4.2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竞争性谈判一览表

项目名称：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谈判总报价(含税/元） | 小写：大写： |
| 计划工期 |  |
| 项目建设地点 |  |
| 质量标准 |  |
| 项目经理 | 姓名： |

**注：1.申请人应将此表放在响应文件的第一页，方便采购人查阅。**

**2.请参照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报价，不得增加或减少工程量，按实际工程量进行报价。**

**3.此表相关内容，申请人应认真、如实填写。**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备注** |
| 1 | 格栅吊顶拆除及修复 | ㎡ | 109.52 |  |
| 2 | 龙骨密度板隔墙（9mm） | ㎡ | 73.3 |  |
| 3 | 隔音棉 | ㎡ | 73.3 |  |
| 4 | 密度板刷漆（优等品乳胶漆） | ㎡ | 146.6 |  |
| 5 | 透面隔音玻璃（12mm） | ㎡ | 135 |  |
| 6 | 新修石膏板隔墙 | ㎡ | 14.1 |  |
| 7 | 墙面抹灰及乳胶漆涂料（优等品乳胶漆） | ㎡ | 214.8 |  |
| 8 | 线路改造 | m | 359 |  |
| 9 | 明装插座 | 个 | 1 |  |
| 10 | 不锈钢线槽 | m | 18.2 |  |
| 11 | 新装木门（2090mm×990mm×110mm） | 套 | 2 |  |
| 12 | 新增地毯 | ㎡ | 37 |  |
| 13 | 石膏板隔墙拆除（含木板拆除） | ㎡ | 10.75 |  |
| 14 | 墙面修复 | m | 5 |  |
| 15 | 地面修补 | m | 4.5 |  |
| 16 | 石膏板墙封门洞（包含门拆除） | ㎡ | 4 |  |
| 17 | 办公桌拆除重新拼装 | 套 | 1 |  |
| 18 | 油漆工刷防盗门 | ㎡ | 24 |  |
| 19 | 新装窗帘 | ㎡ | 11 |  |
| 20 | 新装防盗窗 | ㎡ | 7.2 |  |
| 21 | 油漆工抹灰补墙洞 | ㎡ | 2 |  |
| 22 | 会议室地毯切割更换（含材料） | ㎡ | 5.38 |  |
| 23 | 防火门门锁 | 个 | 1 |  |
| 24 | 防火门门锁锁芯 | 个 | 1 |  |
| 25 | 石膏板隔窗拆除 | ㎡ | 11 |  |
| 26 | 零星抹灰及墙面修补 | ㎡ | 20 |  |
| 27 | 垃圾清运 | m³ | 10 |  |
| **备注：报价为含税包干价，除本表所列材料及明细外，还应包含其他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工程量不得增加或减少，按实际工程量进行报价**。** |

**目 录**

一、竞争性谈判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资格审查部分

五、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虚假材料的承诺

六、申请人2022年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七、服务方案

八、其它材料

**一、竞争性谈判函**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函

致：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在研究了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公司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元)的竞标总价（含税包干价）；建设期限： ；质量承诺： ，完成本项目。

2、一旦我公司成交，我公司保证将在接到正式成交通知书后立即组织工作。

3、我公司同意在从规定的开标之日起 **90日历天** 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竞标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竞争性谈判函始终将对我公司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成交。

4、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函连同你单位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条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公司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竞标费用。

6、合同签订后，我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保证严格按照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服务工作。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有效。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申请人： （盖单位章）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司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及修改与**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相关的事宜。代理人在整个竞争性谈判过程及合同谈判过程中处理的一切事务，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自签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个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 四、资格审查部分

**（一）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营业执照号 |  |
| 注册资金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本表后附营业执照副本、基本开户许可证等资料复印件。**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1.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身份证扫描件，管理过的业绩需附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1、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不得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的。

注：**（申请人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2或2023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不满1年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说明或承诺书。格式内容自理

4、申请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及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申请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查询时间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今

**注：附查询截图证明材料**

 5、参加企业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涉及，应详细说明诉讼及仲裁具体情况。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企业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虚假材料的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现对本单位参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提交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签署的文件资料的真实性，郑重声明如下：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提供的各项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文件、技术部分文件等均是真实的。

**我方郑重承诺：如提供虚假、不真实资料，我方将接受相关处罚，并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担法律责任。**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六、申请人2022年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时间 | 合同金额 | 证明材料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注：1.业绩证明材料为2021至今所完成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扫描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2.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拓展本表。

## 七、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第六章项目采购内容及需求描述及第五章评审内容，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

**2.资源配备计划**

**3.安全文明、环境保护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4.质量、成本控制措施及保障**

**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八、其它材料**

（一）承诺：项目经理及其它主要管理人员等，除了不可抗力外，不得更换。（格式自拟）

（二）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致：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为保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本人XXX以申请人XXX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资格，郑重承诺：

本单位如果成交承建 XXX工程项目，需要使用农民工时，将保证做到：

1.严格按照《劳动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规定雇佣和使用农民工，工资将直接发放给农民工本人，严禁发放给“包工头”。

2.我单位的分包单位雇佣农民工的，将要求分包单位按照本承诺书的第1条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并负责督促其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如因我公司未按合同约定与分包单位结清工程款，致使后者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将由我公司先行垫付所拖欠的农民工工资。本公司对分包单位清偿拖欠农民工工资负总责。

3.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农民工工资的其他有关规定，严格落实“六制一金”制度，坚决杜绝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4.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农民工上访，本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业主采取的经济等处罚，同时愿意接受人社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相关处罚决定，直至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认为有助竞标的其它材料。

附件：二次(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谈判总报价(含税/元） | 小写：大写： |
| 计划工期 |  |
| 项目建设地点 |  |
| 质量标准 |  |
| 项目经理 | 姓名： |

**注：1.请参照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报价，不得增加或减少工程量，按实际工程量进行二次（最终）报价，报价为含税包干价。**

**2.此表相关内容，申请人应认真、如实填写。**

# **3.此表不装订成册，由申请人单独携带至谈判现场递交**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备注** |
| 1 | 格栅吊顶拆除及修复 | ㎡ | 109.52 |  |
| 2 | 龙骨密度板隔墙（9mm） | ㎡ | 73.3 |  |
| 3 | 隔音棉 | ㎡ | 73.3 |  |
| 4 | 密度板刷漆（优等品乳胶漆） | ㎡ | 146.6 |  |
| 5 | 透面隔音玻璃（12mm） | ㎡ | 135 |  |
| 6 | 新修石膏板隔墙 | ㎡ | 14.1 |  |
| 7 | 墙面抹灰及乳胶漆涂料（优等品乳胶漆） | ㎡ | 214.8 |  |
| 8 | 线路改造 | m | 359 |  |
| 9 | 明装插座 | 个 | 1 |  |
| 10 | 不锈钢线槽 | m | 18.2 |  |
| 11 | 新装木门（2090mm×990mm×110mm） | 套 | 2 |  |
| 12 | 新增地毯 | ㎡ | 37 |  |
| 13 | 石膏板隔墙拆除（含木板拆除） | ㎡ | 10.75 |  |
| 14 | 墙面修复 | m | 5 |  |
| 15 | 地面修补 | m | 4.5 |  |
| 16 | 石膏板墙封门洞（包含门拆除） | ㎡ | 4 |  |
| 17 | 办公桌拆除重新拼装 | 套 | 1 |  |
| 18 | 油漆工刷防盗门 | ㎡ | 24 |  |
| 19 | 新装窗帘 | ㎡ | 11 |  |
| 20 | 新装防盗窗 | ㎡ | 7.2 |  |
| 21 | 油漆工抹灰补墙洞 | ㎡ | 2 |  |
| 22 | 会议室地毯切割更换（含材料） | ㎡ | 5.38 |  |
| 23 | 防火门门锁 | 个 | 1 |  |
| 24 | 防火门门锁锁芯 | 个 | 1 |  |
| 25 | 石膏板隔窗拆除 | ㎡ | 11 |  |
| 26 | 零星抹灰及墙面修补 | ㎡ | 20 |  |
| 27 | 垃圾清运 | m³ | 10 |  |
| 备注：工程量不得增加或减少，按实际工程量进行报价。 |

#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 1.评审办法制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本评审办法。

## 2.谈判小组

2.1谈判小组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构成。

## 3.评审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不带有任何主观意愿和偏见，认真负责地做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个申请人。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独立评审，对评审过程和内容保密。评审只对申请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外的资料、信息不应作为评审的依据。

## 4.评审程序

谈判小组进行形式审查→谈判小组进行资格性审查→谈判小组按签到顺序分别与合格的谈判响应人进行谈判→合格申请人提供二次报价→详细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只有通过形式审查和资格审查的申请人才可参与竞争性谈判。

## 5.评审内容

5.1形式评审：详见评审办法附表各评审因素

5.2资格评审：详见评审办法附表各评审因素

5.3详细评审：详见评审办法附表各评审因素及分值要求

5.3.1谈判小组按评审办法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若评审办法有明显的分值输入错误，评审委员会有权根据该项评分因素总分进行修正。

5.3.2申请人报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5.3.3谈判小组发现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竞标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成本的，应当要求该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竞标作否决处理。

## 6.统分原则

申请人最终得分=谈判小组成员有效评分直接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7.推荐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按申请人的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若成交候选人出现有2家及以上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报价也相同的，按照方案得分顺序推荐。若均相等，则由谈判小组投票决定，票数最多者优先。

## 8.评审报告

8.1评审报告由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出具，并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可以用书面方式阐述不同意见和理由。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可视为同意评审结论。谈判小组将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8.2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8.3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书面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人。采购人不得在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之外确定成交人。

评审办法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8.1 | 形式评审标准 | 申请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盖章或签字 | 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按第四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内容齐全、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 谈判保证金 | 按要求提交 |
| 竞标报价 | 报价唯一且未高出采购人最高限价 |
| 质量要求 | 符合第二章“谈判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 其它要求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要求 |
| 谈判有效期 |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8.2 | 资格评审标准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有限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原件扫描件 |
| 资质要求 | 符合第二章“谈判人须知”规定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符合第二章“谈判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备本项目实施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
| 参加企业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符合第二章“谈判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 通过形式评审和资格评审的申请人，方可进行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 |
| **5.3详细评审**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8.3详细评审（综合评分法） | 评审总得分 | **评审总得分＝F1 ＋ F2，其中：****F1、F2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谈判报价部分** | **F1＝20分** |
| 竞标报价（满分20分） | 1.谈判总报价得分=（谈判基准价/最后谈判报价）×202.谈判基准价：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申请人的价格为谈判基准价。**3.谈判总报价（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材料明细表）。** |
| **技术部分评审** | **F2＝80分** |
| 类似业绩审查评分（满分10分） | 1.近5年内，承担过（已完工或在建）一个类似施工业绩的加5分，满分10分。**注：已完工业绩以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是指2022年至今完成过的建筑工程施工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扫描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
| 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审查评分（满分30分） | 1.实施方案构思新颖、空间布局及与现状衔接比较合理，符合并充分满足项目需求；施工技术方案、施工程序及施工大纲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性、针对性、适用性强的在23～30分之间赋分。2.实施方案构思新颖，但针对性及与现状衔接一般，空间布局合理，基本符合项目需求；施工技术方案、施工程序及施工大纲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有实施性，针对性、适用性不强的在15～22分之间赋分。3.实施方案构思一般，空间布局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满足项目需求，缺乏针对性；施工技术方案、施工程序及施工大纲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有实施性但缺乏针对性的在7～14分之间赋分。4.实施方案构思较差，空间布局不合理，不符合、不满足项目需求；施工技术方案、施工程序及施工大纲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但缺乏实施性、针对性的，得0～6分。 |
| 资源配备计划审查评分（满分10分） | 1.根据项目人员安排、主要材料用量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安排等专业配置合理齐全的在7～10之间赋分。2.根据项目人员安排、主要材料用量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安排等专业配置基本合理的在4～6之间赋分。3.根据项目人员安排有疏漏，主要材料用量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安排等不清晰的在0～3之间赋分。 |
| 安全文明、环境保护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审查评分（满分10分） | 1.安全文明、环境保护施工管理保证体系健全，安全责任制度及措施可行，现场应急救援等措施比较可靠的在7～10分之间赋分。2.安全文明、环境保护施工管理保证体系健全，安全责任制度及措施较可行，现场应急救援等措施较可靠的在4～6分之间赋分。3.安全文明、环境保护施工管理保证体系基本健全，安全责任制度及措施基本可行，现场应急救援等措施基本可行的在0～3分之间赋分。 |
| 质量、成本控制措施及保障审查评分（满分10分） | 1.质量及成本控制比较可行等措施在7～10分之间赋分。2.质量及成本控制一般可行等措施在4～6分之间赋分。3.质量及成本控制一般且存在一些问题在0～3分之间赋分。 |
|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审查评分（满分10分） | 1.施工进度计划比较明确，工期保证等措施比较具体在7～10之间赋分。2.施工进度计划较明确，工期保证等措施较为具体在3～6之间赋分。3.施工进度计划基本明确，工期保证等措施基本明确在0～3之间赋分。 |

第六章 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1家工程总承包单位，中标单位负责完成智慧能源公司会议室及部分办公室区域改造项目（含材料采购、施工等）。具体改造内容如下：

1.拆除会议室隔墙，修复侧面、顶部墙体。

2.新做会议室及办公室玻璃、石膏板、静音棉隔音。

3.办公室新铺地毯、门套安装等。

4.北二环办公区墙面刷漆、补洞及新做窗帘等。